(上接B70版)

71	桂附地黄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2600	2020年5月19日
72	杞菊地黄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2608	2020年5月28日
73	十全大补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500	2020年4月21日
74	补肾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106	2020年6月5日
75	七宝美髯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116	2020年4月8日
76	抗骨增生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156	2020年4月21日
77	清蛊解毒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162	2020年4月21日
78	清眩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163	2020年3月31日
79	肥儿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154	2020年4月8日
80	河车大造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550	2020年5月28日
81	女金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2873	2020年5月28日
82	健脾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2872	2020年5月19日
83	百花定喘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545	2020年5月28日
84	导赤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546	2020年3月31日
85	万氏牛黄清心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3490	2020年5月28日
86	生化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3697	2020年3月11日
87	壮腰健肾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150	2020年5月19日
88	加味藿香正气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3821	2020年3月31日
89	归脾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3825	2020年5月28日
90	六味地黄丸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498	2020年3月11日
91	归脾丸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495	2020年5月19日
92	杞附地黄丸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496	2020年5月19日
93	五子衍宗丸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177	2020年5月19日
94	石斛夜光丸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119	2020年5月28日
95	麻仁丸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Z44022579	2020年5月19日
96	槐角丸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Z44022578	2020年5月19日
97	河车大造丸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549	2020年5月31日
98	壮腰健肾丸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183	2020年3月31日
99	归脾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Z44022876	2020年5月31日
100	知柏地黄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Z44022880	2020年5月19日
101	杞菊地黄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Z44022881	2020年8月5日
102	补中益气丸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Z44022591	2020年5月19日
103	防风通圣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510	2020年5月19日
104	金锁固精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497	2020年5月28日
105	补中益气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507	2020年8月5日
106	回春丹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134	2020年5月28日
107	上清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144	2020年5月28日
108	六灵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2601	2020年5月31日
109	喉症消炎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127	2020年5月28日
110	喉症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172	2020年8月5日
111	西黄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178	2020年6月4日
112	牛黄消炎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115	2020年3月18日
113	梅花点舌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165	2020年3月31日
114	牛黄救心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557	2020年5月31日
115	六合定中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556	2020年8月5日
116	通滥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2889	2020年5月28日
117	杏连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3491	2020年8月5日
118	保和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492	2020年5月28日
119	保济一粒金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105	2020年5月4日
120	当归丸	丸剂(浓缩丸)	国药准字Z44021126	2020年5月28日
121	安神补心丸	丸剂(浓缩丸)	国药准字Z44021544	2020年5月31日
122	木瓜丸	丸剂(浓缩丸)	国药准字Z44021160	2020年5月28日
123	银翘解毒丸	丸剂(浓缩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518	2020年3月11日
124	痰咳净片	片剂	国药准字Z44021560	2020年5月31日
125	安胃片	片剂	国药准字Z44021332	2020年5月19日
126	三七片	片剂	国药准字Z44021175	2020年5月28日
127	穿心莲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2883	2020年5月31日
128	复方感冒灵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2884	2020年6月4日
129	补肾强身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1168	2020年6月1日
130	骨刺平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1171	2020年5月28日
131	脑得生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1174	2020年3月31日
132	脑灵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1114	2020年5月31日
133	利胆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1113	2020年5月28日
134	复方利胃精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1109	2020年5月28日
135	壮腰健肾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1167	2020年6月1日
136	利胆排石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1158	2020年8月5日
137	元胡止痛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1166	2020年5月28日
138	喉痛灵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1551	2020年5月31日
139	隆脑灵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1554	2020年5月31日
140	维C银翘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2874	2020年5月4日
141	昆明山海棠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1338	2020年5月28日
142	复方丹参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1336	2020年6月1日
143	甘草甜素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2886	2020年5月28日
144	咳特灵片	片剂(薄膜衣)	国药准字Z44021157	2020年5月4日
145	感冒清片	片剂(薄膜衣)	国药准字Z44021548	2020年5月4日
146	心可宁胶囊	胶囊剂	国药准字Z44021180	2020年5月4日
147	天麻胶囊	胶囊剂	国药准字Z44021120	2020年5月4日
148	健肝灵胶囊	胶囊剂	国药准字Z44021553	2020年5月4日
149	感冒清胶囊	胶囊剂	国药准字Z44021565	2020年6月7日
150	人参补气胶囊	胶囊剂	国药准字Z44021339	2020年4月8日
151	小儿镇惊散	散剂	国药准字Z44021448	2020年5月4日
152	保婴散	散剂	国药准字Z44021123	2020年5月31日
153	珍珠末	散剂	国药准字Z44022606	2020年5月4日
154	小儿珍贝散	散剂	国药准字Z44021179	2020年5月4日
155	蛇胆川贝散	散剂	国药准字Z44021169	2020年5月28日
156	防方至宝散	散剂	国药准字Z44021112	2020年5月4日
157	天黄猴枣散	散剂	国药准字Z44021164	2020年4月8日
158	蛇胆陈皮散	散剂	国药准字Z44021341	2020年5月4日
159	蛇胆川贝散	散剂	国药准字Z44021342	2020年5月4日
160	儿科七星散	散剂	国药准字Z44023489	2020年5月4日
161	牛黄千金散	散剂	国药准字Z44021558	2020年5月28日
162	活血止痛散	散剂	国药准字Z44021552	2020年5月19日
163	秤得治胶囊	胶囊剂	国药准字Z44021111	2020年4月8日
164	夏桑菊颗粒	颗粒剂	国药准字Z44021562	2020年5月4日
165	板蓝根颗粒	颗粒剂	国药准字Z44023488	2020年5月4日
167	神曲茶	茶剂	国药准字Z44021145	2020年4月21日
168	板蓝根茶	茶剂	国药准字Z44021333	2020年4月21日
169	三蛇胆川贝糖浆	糖浆剂	国药准字Z44021340	2020年4月8日
170	生脉饮	合剂	国药准字Z44021118	2020年5月4日
171	蛇胆川贝液	糖浆剂	国药准字Z44021559	2020年5月27日
172	小建中合剂	合剂	国药准字Z44021563	2020年5月4日
173	参苓补酒	酒剂	国药准字Z44022593	2020年5月28日
174	跌打药酒	酒剂	国药准字Z44021131	2020年5月28日
175	六神祛暑水	酊剂	国药准字Z44022887	2020年5月31日
176	复风液	酊剂	国药准字Z44021141	2020年5月31日
177	抗风湿液	酊剂	国药准字Z44021135	2020年5月31日
178	复方川贝止咳糖浆	糖浆剂	国药准字Z44021132	2020年4月8日
179	知柏地黄丸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504	2020年3月31日
180	当归补血丸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125	2020年5月4日
181	二陈丸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547	2020年5月28日
182	维生素C片	片剂	国药准字H44021648	2020年6月1日
183	盐酸乙胺丁醇片	片剂	国药准字H44021652	2020年5月31日
184	盐酸小檗碱片	片剂	国药准字H44021651	2020年5月4日
185	盐酸地芬尼多片	片剂	国药准字H44021649	2020年5月4日
186	维生素B1片	片剂	国药准字H44021645	2020年5月4日
187	维生素B2片	片剂	国药准字H44021646	2020年5月31日
188	维生素B6片	片剂	国药准字H44021647	2020年5月31日
189	生脉片	片剂	国药准字Z44021117	2020年5月4日
190	护肝片	片剂(糖衣)	国药准字Z44021337	2020年5月28日
191	盐酸雷尼替丁胶囊	胶囊剂	国药准字H44021650	2020年5月31日
192	婴儿健脾散	散剂	国药准字Z44021182	2020年5月4日
193	珠黄吹喉散	散剂	国药准字Z44021122	2020年5月4日
194	肥儿糖浆	糖浆剂	国药准字Z44021153	2020年4月8日
195	十香丸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511	2020年4月21日
196	人丹	丸剂(水丸)	国药准字Z44021142	2020年5月4日
197	谷维素片	片剂	国药准字H44021642	2020年5月4日
198	磷酸氢钙片	片剂	国药准字H44021643	2020年5月4日
199	七宝美髯丸①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Z20026532	2015年7月15日
200	十全大补丸①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Z44023863	2015年5月13日
201	天王补心丸①	丸剂(小蜜丸)	国药准字Z44022879	2015年5月13日
202	天王补心丸①	丸剂(水蜜丸)	国药准字Z44021501	2015年5月13日
203	石斛夜光丸①	丸剂(大蜜丸)	国药准字Z44022888	2015年5月13日

注①:上述药品的药品批准文号正在办理再注册中。

四、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发行人的关联方情况如下:

1.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柯树泉

柯树泉通过投资太安堂集团间接控制发行人,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其简历情况详见本节“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柯树泉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姓名	性别	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系	在发行人担任董监高的情况
柯杏鑫	女	柯树泉的配偶	—
柯少彬	男	柯树泉之子	副董事长、总经理
张素芳	女	柯少彬的配偶	—
柯少芳	女	柯树泉之女	常务副总经理
杨扬震	男	柯少芳的配偶	—
柯少艳	女	柯树泉之女	—
孙艳	男	柯少艳的配偶	—
陈功耀	男	柯树泉配偶姐姐之子	—

2.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权的股东

(1)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太安堂集团

截至2015年9月30日,太安堂集团持有发行人206,176,501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8.37%。

太安堂集团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一、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2)柯少芳

截至2015年9月30日,柯少芳持有发行人3,980,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5.48%。其简历情况详见本节“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与本公司关系
柯树泉	是发行人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是发行人控股股东太安堂集团的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发行人董事、总经理柯少彬的父亲; 是发行人常务副总经理柯少芳的父亲。
柯少彬	是发行人的副董事长、总经理; 是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柯树泉的儿子; 是发行人常务副总经理柯少芳的弟弟。
胡清光	董事
徐福莺	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余祥	董事、财务总监
宋秀清	董事
季小琴	独立董事
孔徐生	独立董事
金泽	独立董事
丁一岸	监事会主席
张伟泉	监事
许秋华	监事
柯少芳	是发行人的常务副总经理; 是发行人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柯树泉的女儿; 是发行人董事、总经理柯少彬的姐姐。
陈小卫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叶平	副总经理
谢成松	副总经理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太安堂集团,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1)金度宝投资

金度宝投资成立于2005年1月18日,持有汕头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500000023624),目前住所在汕头市光华路124号4号楼三楼,法定代表人柯少芳,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经营范围为“对工业、商业进行投资与开发(经营范围凡涉专项规定持有效专批证件方可经营)”,股东为柯杏鑫,持股比例为100.00%。

(2)中博投资

汕头市中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0月22日,持有汕头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500000093379),目前住所在汕头市光华路124号1-4号楼,法定代表人杨扬震,注册资本均为1,00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对工业、商业、医院的投资(经营范围中凡涉专项规定持有效专批证件方可经营)”,股东为太安堂集团和杨扬震,持股比例分别为20.00%和80.00%。杨扬震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柯树泉的女婿,发行人常务副总经理柯少芳的配偶。

(3)汕头金平太安医院

汕头金平太安医院成立于2013年4月22日,持有汕头市金平区民政局核发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粤汕金(法人)民证字第020218号),目前住所在汕头市光华路124号,法定代表人陈明华,开办资金为100.00万元,业务主管单位为汕头市金平区卫生局,业务范围为“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妇科专业、儿科、眼科、耳鼻喉咽科、口腔科、皮肤科、医疗美容科、急诊医学科、康复医疗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股东为中博投资,持股比例为100%。

(4)上海太安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太安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4月16日,持有上海市工商局虹口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9000588743),目前住所在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888号2502室,法定代表人柯树泉,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00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创业投资,商务咨询,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资产管理,房地产开发”,股东为太安堂集团,持股比例为100%。

(5)抚松太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抚松太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8月28日,持有抚松县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20621000024263),目前住所在吉林抚松经济开发区办公楼三楼,法定代表人博育龙,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00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自有房屋租赁,实业投资,创业投资,商务咨询,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资产管理”,股东为上海太安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抚松太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股东上海太安投资是太安堂集团投资的企业。

(6)上海太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太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月23日,持有上海市工商局普陀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7000677607),目前住所在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99号1402室,法定代表人柯树泉,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00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广告的设计、制作,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咨询类均除经纪),会展会务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建筑装修装饰建设工程专业施工,销售:食用农产品(除生猪产品),酒店用品,电子电器,五金交电,机电设备,服装,纺织制品,工艺礼品(除专项),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件经营)”,股东为太安堂集团,持股比例为100%。

(7)上海金明大酒店有限公司

上海金明大酒店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9月24日,持有上海市工商局普陀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7000391342),目前住所在上海市曹杨路2088号,法定代表人易显新,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00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大型饭店(含熟食卤味),住宿,理发店,烟(零售),零售酒类(不含散装酒),销售工艺品(除专项),自有房屋租赁,设备租赁,票务代理(企业经营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件经营)”,股东为太安堂集团,持股比例为100%。

(8)上海太安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太安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18日,持有上海市工商局自由贸易试验区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310141000119875),目前住所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一路99号五层502-D2部位,法定代表人柯树泉,注册资本50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创意服务,动漫设计,从事计算机软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会务会展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投资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投资咨询(以上咨询经纪),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股东为太安堂集团,持股比例为100%。

5.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除发行人及子公司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发行人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担任职务
柯树泉	董事长	太安堂集团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上海太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上海太安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汕头市中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宋秀清	董事	汕头经济特区报社	副总经理
金泽	独立董事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迪丰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季小琴	独立董事	黄石郑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广州华工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孔徐生	独立董事	深圳市嘉轩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深圳市生医联盟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深圳市迈迪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柯少芳	常务副总经理	金度宝投资	执行董事

(二)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未发生向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事项。

2.房屋租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金确定依据	年度租赁费
柯树泉	广东皮宝药品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北路601号荟萃阁2308—2309室	2012-4-1	2016-6-30	市场价格	7.8万元
柯少彬、柯树泉	上海太安堂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上海市四川北路888号之2505、2506、2507、2508室	2012-4-1	2016-6-30	市场价格	96万元

(1)2011年4月31日,柯少彬、柯树泉与上海太安堂订立《房屋租赁合同》,将其位于上海市四川北路888号(2505、2506、2507、2508室)的房产租赁予上海太安堂作办公使用,建筑面积447.66平方米,租金每月为8.00万元,租赁期限自2011年4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2012年2月11日,柯少彬、柯树泉与上海太安堂续签《房屋租赁合同》,租期延至2014年6月30日,其他条件不变。2014年2月20日,柯少彬、柯树泉与上海太安堂续签《房屋租赁合同》,租期延至2016年6月30日,其他条件不变。

(2)2011年5月1日,柯树泉与皮宝药品订立《房屋租赁合同》,将其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601号2308-2309房号的房产租赁予皮宝药品,建筑面积261平方米,租金为6,500元/月,租赁期限自2011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2012年2月11日,柯树泉与皮宝药品续签《房屋租赁合同》,租期延至2014年6月30日,其他条件不变。2014年2月20日,柯树泉与皮宝药品续签《房屋租赁合同》,租期延至2016年6月30日,其他条件不变。

上述租赁事项租金标准均参照当地办公场所租赁的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上述事项经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0年度股东大会、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2.关联方认购股份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65号)批准,发行人于2014年8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共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16,536.00万股,发行价格为9.70元/股。其中,太安堂集团认购1,653.60万股,交易金额为16,039.92万元。

3.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担保均为关联方为发行人提供的担保,截至报告期期末,正在履行的关联担保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最高债权额(万元)	担保主债权期间
柯树泉	发行人	7,000.00	2012.6.26-2017.6.26
柯少彬	发行人	7,000.00	2012.6.26-2017.6.26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其他应付款	柯树泉	13.00	13.00	13.00	-

(三)发行人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利与程序的规定

1.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与措施

(1)《公司章程》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①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与关联交易有关联关系的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1)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董事会披露其与该项交易的关联关系,并自行申请回避。

2)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会议主持人应当向大会说明关联股东与该交易的具体关联关系。

3)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会议主持人应当宣布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该项关联交易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

②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①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②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3)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①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②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

1)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

2)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3)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5)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九条对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做了相关规定:

第八条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对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相关制度要求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的事项,则需经非关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九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做了相关规定:

第十五条董事长有权审批的关联交易权限为:

(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不足30万元人民币的关联交易;

(二)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不足300万元人民币的,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下的关联交易。

第十六条董事会有权审批的关联交易权限为:

(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3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不足300万元人民币的关联交易;

(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但是,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虽属于董事长有权决定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独立董事或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董事会审核的;

(四)股东大会特别授权董事会审批的关联交易,在股东大会因特殊事项导致非正常运作,且基于股份公司整体利益,董事会可做出审批。

第十七条股东大会有权审批的关联交易权限为:

(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关联交易;

(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

(三)虽属于董事长、董事会有权判断的关联交易,但独立董事或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

(四)属于董事会审批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认为应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董事会因特殊事宜无法正常运作,该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审批;

(五)对公司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关联交易;

(六)公司为关联人及持股5%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运作规范

1.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重大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股东均予以回避,并按要求进行了充分披露,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利和平等地位。

2.董事会运作情况

发行人董事会由9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发行人董事会人员构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董事会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各位董事履行了忠实、诚信、勤勉的职责,发行人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能够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3.监事会运作情况

发行人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包括1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员及构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认真履行职责,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能够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独立行使监督和检查职能,有效地维护了公司的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二)独立董事制度

1.独立董事设置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发行人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证监发[2001]102号)的要求,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了3名独立董事。

2.独立董事制度

发行人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独立董事的责任、职权、义务、任职条件、选举程序和工作条件等作了详细的规定,并制定了专门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三)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环境

(1)发行人的治理结构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及公司财务进行监督。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2)发行人的组织机构、职责划分

结合实际情况,发行人设行政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证券部、营销中心、物料管理部、采购部、研发中心、审计部等部门,并制订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之间职责明确,相互约束。

发行人的子公司在一级法人治理结构下建立完备的决策系统、执行系统和监督反馈系统,并按照相互制衡的原则设置内部机构。

2.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章的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三会”运作及相关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管理制度》、《控股股东内幕信息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物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等。

(2)投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包括《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

(3)财务管理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的实施方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

(4)业务管理制度:包括《采购管理制度》、《营销管理制度》、《GMP生产质量管理制度》等。

发行人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并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制订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保证了发行人财务收支和经营活动的合法性和规范化。

3.内部控制的监督

发行人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是针对发行人自身特点制定的,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发行人管理层在执行过程中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将内部控制工作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同时,发行人将在今后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四)近三年公司治理的情况

近三年,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依法决策,依法管理。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赋予的各项职责,贯彻执行股东的各项决定,并紧紧围绕公司战略和经营目标,重点在加强董事会建设、